

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

資訊科技八年級教學計畫

壹、課程基本資料	科目名稱	資訊科技	教科書	翰林版
	授課教師	潘建宏老師	上課教室	電腦教室二
	Email: 275@htjh.tp.edu.tw		Tel: 2371-5520#711	
貳、課綱學習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訊倫理與法律。 2. 陣列資料結構的概念與應用。 3. 陣列程式設計實作。 4. 結構化程式設計。 			
參、教學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了解資訊倫理的意涵與規範。 2. 了解陣列的概念與結構。 3. 了解 Scratch 全域變數與角色變數的差異。 4. 了解 Scratch 分身程式設計的概念。 5. 了解電腦犯罪與網路犯罪的概念與類型。 6. 了解著作權法罰則的重要性。 7. 了解個人資料保護法罰則的重要性。 			
肆、教學單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第 1 章 資訊倫理。 2. 第 2 章 進階程式設計 (1)。 3. 第 3 章 資訊科技與相關法律。 4. 補充教材：人工智慧 PAIA 程式設計。 			
伍、教學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課堂討論。 2. 範例作品展示。 3. 口語講解。 4. 電腦操作示範。 5. 上機實作。 			
陸、成績評量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平時上課練習：60% 上課的練習是否達到教學單元的要求。 2. 學習態度：20% 攜帶學習用品、準時進教室、上課專心聽講、違反禁止事項...等。 3. 程式設計專題：20% 學習人工智慧程式技能，設計符合課堂要求的專題。 			
柒、評量規準	<p>90~100：作業較他人美觀或功能更美善。 80~89：作業邏輯與功能正確。 70~79：作業雖不能完成功能，但邏輯正確。 60~69：有繳交作業，但邏輯錯誤。 0：未繳交作業。</p>			